

证券代码：300406
债券代码：123150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债券简称：九强转债

公告编号：2023-022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的股份2,86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9,130,128.92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3,638,456.63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的利润连同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减去2021年度已分红58,813,840.00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953,734,735.16元。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了回报公司股东，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董事会提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的股份2,867,000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九强转债、债券代码：123150）目前尚在转股期，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即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实现持

续、稳定、健康发展和回报股东。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